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永建发〔2025〕153号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永靖县中医院垃圾收集站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县卫健局：

报来《关于永靖县中医院垃圾收集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永卫发〔2025〕15号）收悉。依据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的《永靖县中医院垃圾收集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》和甘肃长源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永靖县中医院垃圾收集站建设项目评审报告》，认为该工程《实施方案》编制深度基本符合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相关规范要求，主要技术方案基本可行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

永靖县中医院垃圾收集站建设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

40018.4 平方米。新建建筑面积为 139.18 平方米，建筑基底面积为 139.18 平方米，地上一层，消防建筑高度 5.10 米，建筑高度（至最高处）6.90 米，室内外高差为 0.30 米；建筑主要功能为生活垃圾中转间、可回收废物暂存间、病理性废物、医废暂存间、新冠医废暂存间、洗消工具间、值班登记室。

二、结构设计：

建筑类别为单层公共建筑；耐火等级为二级。防水等级为 II 级，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，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；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，场地类别为 II 类。

三、其他附属设施

给排水、暖通、电气等设计内容基本达到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，主要技术参数可满足下一步工程实施需求。

四、概算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概算总投资概算 113.53 万元，其中：建筑安装与设备购置费 94.33 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 13.79 万元；预备费 5.41 万。

项目资金来源：永靖县中医院自筹资金。

初步设计基本符合国家和甘肃省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，编制原则、设计方案基本符合当地实际情况，编制内容深度基本达到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。

接文后，请将项目概算报永靖县财政局预决算审核中心进行审核，请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，完善设计内容，积极落实建设资金，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、招投标制、合同管理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工程

质量终身负责制，严格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 and 标准进行建设。
特此批复。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5月15日



